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暨第 8 次系所學位 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中午 12：10

地點：初教館三樓 B309 會議室

主持人：林○○主任

紀錄：陳○○、黃○○

出席人員：本系所教師

壹、主席報告

學系動態

- 一、本學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已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完成考試，共有 2 位博士生報名。
- 二、本學系已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1 月 7 日召開公費生輔導會議。
- 三、111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備審資料主要有兩種：(一)學習歷程檔案中勾選資料並製作備審資料、(二)沿用目前方式製作備審資料。審查重點掌握「三重二不」原則：(一)重視學生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二)重視學生在校學習活動、(三)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四)不是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大學應重視多面向的參採、(五)不是以量取勝，大學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的反思。(詳如教務處招生組通知如附件 P.1~3)。
- 四、本學系碩士班一般招生考試將於 2 月 6 日筆試(公費生)、2 月 7 日面試，公費生有 9 人報名、一般生有 14 人報名，屆時請教師們協助試務工作。
- 五、因疫情影響，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與學研討會預計取消，確定資訊將於本學期最後一次行政會議正式公布。正式上課日為 2 月 22 日，請尚未上傳教學大綱之教師協助。
- 六、1 月 25 日中午 12 時將召開第 45 期「嘉大教育研究學刊」編輯委員會議，請編輯委員持續支持及撥冗出席。
- 七、本學系第九期電子報初稿已於近期寄送給老師，請老師檢視是否更新或新增，請協助於 1 月 22 日前回傳資料。
- 八、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班會演講活動，系上將於寒假期間以 email 寄送導師制活動時間，請各班導師協助於 2 月 19 日前確定邀請的講者名單與講題(含時間、地點)，以利系上於期初座談會中宣傳。
- 九、科技部補助 110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自即日起開放線上申請，申請對象為大學部二年級、三年級在學學生，請老師鼓勵學生踴躍提出申請(學生須於 2 月 2 日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指導教授須於 2 月 17 日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每位教師以指導二位學生為限。
- 十、近期各學制考試日期如下，拜託老師協助招生試務工作與宣傳，若需招生宣傳品或車馬費請與系辦聯繫。

| 班別 | 入學方式 | 組別 | 考試方式 | 報名日期 | 考試日期 |
|-----|------|--|------------------|---------------------------------|-------------------|
| 學士班 | 個人申請 | 14 名一般生 1 名原住民外加名額 1 名臺中市公費生。國民小學自然科備國學領域，加註自然領域專長，且通過國民小學(國、數、社、自)4 領域學科知能評量，4 科皆達「精熟」級。 分發偏遠地區國小。 | 1. 資料審查 2. 面試 | 110 年 04 月 06 日~04 月 13 日 | 110 年 4 月 26 日(一) |

| | | | | | |
|--------|------|---|------------------------|-------------------|----------------------------|
| 教育碩士班 | 招生考試 | 教育理論組(3名) 課程與教學組(4名) 創新教育與潛能發展組(3名) ★110學年度入學新生可參加師資公費生甄選(3名) | 1.資料審查 2.面試 | 109年12月15日~12月28日 | 110年02月06日(六) 公費生筆試 |
| | | 公費生(1名) | 1.資料審查 2.面試 3.筆試 | | 110年02月07日(日) 一般生、公費生面試 |
| 教育碩士專班 | 招生考試 | 1.課程與教學組(20名) 2.學校行政組(15名) | 1.資料審查 2.面試 | 110年03月02日~03月22日 | 110年04月18日(日) |
| 博士班 | 招生考試 | 1.教育理論組(1名) 2.課程與教學組 (1)一般課程與教學領域(2名) (2)幼兒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1名) (3)家庭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1名) (4)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1名) (5)輔導與諮商課程與教學領域(1名) (6)體育與健康休閒課程與教學領域(1名) 3.教育行政與文教事業經營組(2名) | 1.資料審查 2.面試 | 110年03月16日~04月08日 | 110年05月01日(六) |

系所活動

- 一、為增加師資生教檢應試能力，於2月19日(五)10時~12時、13時~16時在初教館B202講堂教室舉辦「戰勝教檢秘笈」，邀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林OO主任針對教檢做重點複習與試題分析。

師生榮譽

- 一、許OO老師榮獲教育部服務屆滿30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
- 二、洪OO老師當選國際學會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Society of Australasia 2021-2022 理事會委員。
- 三、學生參加101週年全校運動會，成績表現優異：
 - 1、大學部學生榮獲全校運動會啦啦隊比賽第三名。
 - 2、大學部學生榮獲全校運動會徑賽總錦標【女子組】亞軍。
 - 3、大學部學生榮獲全校運動會精神總錦標。
 - 4、大學部學生榮獲全校運動會羽球錦標賽第六名。
 - 5、大三、大一學生榮獲全校運動會女子4*100公尺大隊接力第一名、第三名。
 - 6、大學部學生買OO、鍾OO榮獲全校運動會女子乙組壘球擲遠第二名、第六名。
- 四、大學部學生許OO榮獲109年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羽球一般女生團體組第四名。

貳、上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採通訊方式開會，信件於109年12月9日上午8時發送，請老師們於109年12月17日中午12時前回覆)

- 一、同意本學系110學年度入學學生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為「教育與心理」、「教育與社會」。會後送院相關會議審議。
- 二、通過本學系「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標準為博士25%、碩士/碩專25%。會後送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並公告本學系教師與研究生知悉。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學系辦理「師範品格涵養閱讀專書活動」，擬搭配系上109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進行

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

1、本學系之專書清單如下：

| 書名 | 作者 | 適用年級 |
|-----------------------|-------------------------|------|
| 希望教室：教孩子一生最受用的 36 種能力 | 蘇明進 | 一上 |
| 讓孩子潛能大大發光：希望教室 | 蘇明進 | 一下 |
| 教孩子大膽作夢：終結糖漿課程 | 隆·克拉克 | 二上 |
| 第 56 號教室的奇蹟 | 雷夫·艾斯奎 譯者：卞娜娜、陳怡君、凱恩 | 二下 |
| 沒有資優班，珍視每個孩子的芬蘭教育 | 陳之華 | 三上 |
| 創意教學 56 變 | 賴秋江、陳孜如 | 三下 |
| 教學 high 課—班級經營 100 招 | 賴秋江、曾冠蓉、許碧月 | 四上 |
| 麥田裡的老師 | 李崇建 | 四下 |

2、下學期系上教師開設大學部之課程如下，請老師搭配本學期課程辦理專書活動：

| 授課名稱 | 年級 | 選修別 | 學分 | 授課老師 |
|----------------------|----|-----|----|-------|
| 教育心理學 | 一 | 必修 | 2 | 劉00老師 |
| 教育社會學 | 一 | 必修 | 2 | 黃00老師 |
| 教育史 | 一 | 必修 | 2 | 劉00老師 |
| 教學原理 | 一 | 必修 | 2 | 黃00老師 |
| 行為改變技術 | 一 | 選修 | 2 | 許00老師 |
| 課程理論與實務 | 一 | 選修 | 2 | 黃00老師 |
| 學習評量 | 二 | 必修 | 2 | 劉00老師 |
| 比較教育 | 二 | 必修 | 2 | 丁00老師 |
|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 | 二 | 必修 | 2 | 陳00老師 |
| 國民小學語文領域-國語文教材教法 | 二 | 必修 | 2 | 黃00老師 |
| 教育議題專題 | 二 | 必修 | 2 | 葉00老師 |
| 認知心理學 | 二 | 選修 | 2 | 葉00老師 |
| 兒童哲學與團體探究(二、三年級合併開課) | 二 | 選修 | 2 | 王00老師 |
| 心理與教育測驗 | 三 | 必修 | 2 | 許00老師 |
| 國民小學綜合活動教材教法 | 三 | 必修 | 2 | 葉00老師 |
| 創意教學的策略與應用 | 三 | 選修 | 2 | 張00老師 |
| 課程社會學 | 三 | 選修 | 2 | 劉00老師 |
| 人權教育 | 三 | 選修 | 2 | 陳00老師 |
|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 | 四 | 必修 | 2 | 陳00老師 |

3、請授課老師選出每本書前三名閱讀心得或報告，系辦將於期末座談會頒發獎狀以茲鼓勵，以及擇優於電子報專書閱讀專欄刊登。

決議：

經討論結果如下：

| 書名 | 作者 | 搭配課程 | 搭配年級 | 授課老師 |
|----------------|-----------------------------|----------------------|------|-------|
| 讓孩子潛能大大發光：希望教室 | 蘇明進 | 發展心理學 | 一下 | 劉00老師 |
| 第 56 號教室的奇蹟 | 雷夫·艾斯奎 譯者：卞娜娜、陳怡君、 凱恩 | 國民小學語文領域-國 語文教材教法 | 二下 | 黃00老師 |
| 創意教學 56 變 | 賴秋江、陳孜如 | 國民小學綜合活動教 材教法 | 三下 | 葉00老師 |
| 麥田裡的老師 | 李崇建 |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 | 四下 | 陳00老師 |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學系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意見申復，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 109 年 12 月 30 日本校研發處通知 (如附件 P.4~5)，系所若對「訪視過程或實地訪視報告初稿內容」中現況描述與特色、待改善事項或訪視過程等事項有不服者 (含：「違反程序」、「不符事實」、「要求修正事項」)，須於 1 月 18 日 18 時前回覆申復意見表。另「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之申復申請將不予受理，實地訪視後之改善作法，亦不在意見申復範圍。
- 2、檢附本學系 109 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地訪視報告初稿(如附件 P.6~12)，是否提出申復，請討論。

決議：謝謝委員建議，本學系不申復。未來將審視系上及 110 學年度整併後師資、人力及經費等做適切改善，持續精進。

***提案三**

案由：擬於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徵聘教師以補退休教師缺額，提請討論。

說明：

- 1、本學系自 104 學年度起陸續有 余○○老師(104 上)、吳○○老師(105 下)、黃○○老師(105 下)、及 李○○老師(106 下)等 4 位教師退休，另有 林○○老師(106 上)及 黃○○老師(106 下)調整至本學系。
- 2、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聘任專案教師 葉○○老師支援授課。依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十條規定，專案教學人員聘期至多三年，葉老師將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即將到任。
- 3、丁○○老師預計於今年(110 年)8 月屆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上將會有三位專任教師名額尚未補缺。
- 4、因本學系有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等四個學制，學士班內含國小師培學程，碩士班、碩專班分組授課，博士班更有 8 個類組，本學系課業務量繁重。除本系課務量外，另需支援本校師資培育課程，更有多位教師兼任學校行政工作，致使每學期需聘任多位兼任教師始能負擔課量，為使教學人力調度更有彈性，基於教學需要，須徵聘教師以補退休教師缺額。
- 5、參照本校人事室 109 年 6 月 2 日有關 109 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辦理時程及注意事項一覽表、甄選作業流程及應繳資料檢覈表等資料辦理(如附件 P.13~20)。
- 6、依據本學系課程規劃，擬新徵聘能教授「創造心理學」、「認知心理學」相關領域課程，並可跨領域教學且支援本學系教育學分相關課程之教師，擬訂聘徵教師啟事如附件 P.21~33。

決議：本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三位專任教師名額尚未補缺，請校長准予徵聘教師 1~2 名專任教師。本案上簽由校長核示。

肆、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

案由：有關本學系大學部導師遴選及聘任，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學系導師制度實施要點及本學系 92~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擔任導師情形如附件 P.34~35、P.36。

決議：

- 1、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因新任主任上任，將有人事異動，有關大學部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一導師的遴選，原則上先再詢問系上專任教師意願，若不行再商請專案教師葉譯聯老師之意願。

2、考量本校教師評鑑有年滿 60 歲（含）以上可免評鑑之規定，故新增修訂本學系導師制度實施要點第三條第五款規定為：年滿 60 歲（含）以上可自行決定是否擔任。（如附件 P.34~35）。

伍、散會(下午 2 時 00 分)

通 知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

聯絡人：林○○

連絡電話：271-7040

主旨：有關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大學針對個人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審查參考原則」，請各學系提早規劃與因應，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9 年 12 月 15 日招聯字第 1090000474 號函辦理。
- 二、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學測成績採計不能超過 50%，各學系採取書審及面試的佔分比例總和會大於、等於 50%。
- 三、111 年個人申請入學的備審資料來源有如下兩種方式：
 - (一)學生由高中在校期間累積的學習歷程檔案中勾選資料並製作備審資料。
 - (二)學生因海外歸國就學、學習階段跨越新舊課綱、未定向、重考或個人意願等因素，仍可沿用目前方式製作備審資料。
- 四、掌握「三重二不」原則，瞭解個人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審查重點，如下原則：
 - (一)**重視學生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觀察學生是否具備解決問題、學習熱忱、邏輯推理、溝通表達、團隊思考、批判思考等一般能力，再綜合判斷學生入學後是否能夠順利學習、適應發展。
 - (二)**重視學生在校學習活動**：111 年除了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或多元選修等校內修課紀錄外，課程學習成果亦明確規定學生在高中課程中須製作書面報告、實作作品成果等，供大學端師長參酌。
 - (三)**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大學應重視學生能從自主學習的軌跡中，用學生自己選擇的資料及適合形式，在備審資料中呈現學習動機、熱情與學系的契合度，不應只關注學生學習的成績與成果。
 - (四)**不是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大學應重視多面向的參採**：大學在已公布的 111 年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中，各學系所列的項次並不是要求學生必須全部具備，學系在審查時，應綜合評量學生所提供的資料。
 - (五)**不是以量取勝，大學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的反思**：大學對學生學習歷程審查應採綜合性評量，不是集點積分方式評量，著重在學生能從事並展現真正對自己有意義、彼此有關聯的學習活動。

此致

各學系

教務處招生與出版組 敬啟

大學針對個人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審查參考原則

109.11.26 8-12 常委會通過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根據學測成績篩選出3倍率學生；在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再由校系採取書審、面試、自辦考試或實作來進行評分，其中的書審即是針對學生向報名校系所繳交的資料，也就是備審資料，由校系進行書面審查。

現行規定是在第二階段採計學測成績不能超過50%，也就是各系採取書審、面試、自辦考試或實作的佔分比例總和會大於、等於50%，這個規定在111年大學招生時，並不會改變。

備審資料仍由學生自高中開始累積，大學招生審查原則不因學習歷程檔案的建置而改變

大學審查備審資料行之已久，111年個人申請入學的備審資料所包含的內容項目與目前基本相同，備審資料來源有下列兩方式：

1. 主要方式是由學生從高中在校期間累積的學習歷程檔案中勾選資料並製作備審資料。特色是經過數位化、系統化、認證化的優化改良，並提供教師對資料的認證與學生逐年定期上傳機制。
2. 學生因海外歸國就學、學習階段跨越新舊課綱、未定向、重考或個人意願等因素，仍可沿用目前方式製作備審資料，於第二階段上傳備審資料時，一次上傳PDF檔案給各學系。

掌握「三重二不」原則 認識大學審查重點

1. 重視學生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

大學校系選才，因應各系課程及教學設計的需要，校系在審查備審資料時，是從學生提供的資料所呈現的動機、行動、成果、感想，藉此觀察學生是否具備解決問題、學習熱忱、邏輯推理、溝通表達、團隊合作、批判思考等一般能力，再綜合判斷學生入學後是不是能夠順利學習、適應發展；校系不是集點積分式去加總各項資料的得分，而各大學也全面透過實施招生專業化，讓審查更精進、客觀及有效。因此，大學重視學生在課程學習過程的能力表現，看見考科成績以外的基本素養，這與國際上大學選才理念相契合，與108課綱的精神相呼應。

2. 重視學生在校內的學習活動

大學為了將審查重心明確轉移到高中校內的學習活動，在111年

的備審資料架構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做了改進，除了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或多元選修等校內修課紀錄外，課程學習成果也明確規定由學生在高中課程中製作的書面報告、實作作品、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最多選擇三件；而多元表現則是新增每位學生在高中必修的彈性學習中，就能完成的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以及原本就能選擇的社團、幹部、服務學習等校內經驗。

3.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

大學重視學生能從自主學習的軌跡中，用學生自己選擇的資料及適合形式，在備審資料呈現學習動機、熱情與學系的契合度，不會只關注於學生學習的成績與成果。同時高中任課教師在輔導學生準備備審資料或認證學生學習成果時，不宜過度介入學生要提供的資料內容，學生更不應透過他人或補習班來刻意美化資料，否則校系在審查備審資料時，反而會因為沒有關連、失真資料或他人代工的文件，看不到學生真實的學習面貌及個人特質，學生也會在參加面試時無法回答審查委員的詢問，影響大學對學生的評價。

4.不是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大學重視多面向的參採

大學在已公布的 111 年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中，各學系所列的項次並不是要求學生必須全部具備。例如：A 學系於「多元表現」看重學生的「擔任幹部經驗」及「特殊優良表現證明」，但學生如果沒有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A 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可以提供「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也可以選擇在修課紀錄或課程學習成果呈現相關表現資料；學系在審查時，仍會以學生所提供的資料情形，據以綜合評量，學生不需要過度準備、樣樣具備。

5.不是以量取勝，大學重視學生學習過程的反思

大學對學生學習歷程審查採綜合性評量，不是集點積分方式評量。111 年大學入學方案中的備審資料架構，除了減少多元表現項目、限制件數之外，新增學生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與「學習歷程自述」，重視的是學生「為什麼學？為什麼做？」、「從中學到甚麼？」、「在其中展現了哪些能力與特質？」而不是只看件數來集點計分。因此，學生無論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並不是越多越好，大學希望學生能從事並展現真正對自己有意義、彼此有關聯的學習活動，學生如果只是堆積缺乏意義與關連的資料，反而將不利於在備審資料中展現綜整心得與學習歷程反思。

通 知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
聯 絡 人：楊○○ 辦事員
楊○○ 組 長
聯絡電話：(05)2717161

主旨：檢送「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申復申請書填寫說明」供參，各受訪單位若有申復需求，請依規定填寫並於 **110 年 1 月 18 日(一) 18 時前上傳至系統**，敬請配合。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評鑑中心)109 年 1 月 30 日電子郵件通知(如附件 1)辦理
- 二、109 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地訪視報告(初稿)，預計於 110 年 1 月 4 日(下週一)於系統開放查詢，各系所、學程可自行自評鑑中心「線上書審系統」(<http://qar.heeact.edu.tw/Login3.aspx>) 下載(帳號及密碼同前)，受訪單位收到「實地訪視報告初稿」得提出申復申請。
- 三、申復申請說明及格式可於系統內下載，本處依評鑑中心通知，摘要重點敘述如下(詳參附件 2):
 - (一)各受訪單位應分別按所申復「訪視過程或實地訪視報告初稿內容」中現況描述與特色、待改善事項或訪視過程等事項之一項或數項，於申復申請書「訪視過程或實地訪視報告初稿內容」每一欄位逐一填具所不服之一項，逐項表明其不服之意旨，並就其「申復屬性」(含：「違反程序」、「不符事實」、「要求修正事項」)進行勾選。如有重複勾選或未依規定勾選申復屬性之情形，評鑑中心將一律歸屬於「要求修正事項」。申復屬性說明可詳參附件 2。
 - (二)各受訪單位所提「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之申復申請將不予受理；實地訪視後之改善作法，亦不在意見申復範圍。
 - (三)申復申請書及意見表請依照評鑑中心規定格式，申復意見表欄寬格式已設定，請勿自行調整；內文字體為 12 點、單行間距、標楷

體(詳如附件 3)，格式如有不符概不受理(電子檔含附件；正文請以 word 檔呈現，附件資料檔案可以 doc、docx、xls、xlsx、txt、rtf、ppt、pptx、pdf、zip、rar、7z、odt、ods、odp、odg、odt、odf 呈現，每個檔案容量限制為 20MB)。

- 四、各受訪單位如欲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 1 月 18 日(週一)下午 6 時前完成「申復申請書」及相關檢附資料之上傳，逾時系統則會關閉上傳功能並不予受理，請各受訪單位務必留意作業時間，謝謝。
- 五、各受訪單位針對申復事項若有需學院或學校跨處室單位溝通，請儘早聯繫，以利完成申復作業。為利各學院協調督導受訪單位申復事宜，另檢附「學院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各受訪單位申復項數統計表」(附件 4)，請受訪單位依學院通知時間填復，並請學院彙整後於 1 月 22 日前回傳本處陳核存參。

此 致

各學院、各受訪單位

研究發展處敬啟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導師制度實施要點

106年6月8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1月12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暨第8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工作小組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貫徹導師責任制度，落實導師輔導工作，培養學生健全品格，依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依據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並參酌本學系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導師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第二條 本學系導師由專任教師擔任，種類區分如下：
- 一、系主任導師：由系主任擔任。
 - 二、大學部導師：大學部以班級為單位，依實際需求每班設置班級導師一人。
 - 三、研究所導師：日間碩博士班實施認輔導師制；碩專班依年級、組別設置導師一人。
- 第三條 大學部導師遴聘原則
- 一、自願擔任導師職務者為優先。
 - 二、由系主任商請合適教師擔任。
 - 三、全系有資格之教師抽籤產生。
 - 四、擔任導師或行政職卸任後兩年(含)內免抽籤，但自願參與抽籤者例外。
 - 五、年滿60歲(含)以上可自行決定是否擔任。**
- 第四條 大學部導師之任期，原則上以帶該班兩年為一任期，是否續任由導師依自行狀況評估。如因重大突發事件得另案處理。
- 第五條 系主任導師之職責如下：
- 一、領導班級導師推展學務工作。
 - 二、協助班級導師解決有關問題，並輪流參加系所各班之團體活動。
 - 三、出席週會、學院導師會議及有關其他會議，並執行與其權責相關之決議。
 - 四、協助學生事務處及進修推廣部處理有關學務問題。
 - 五、其他臨時相關事項。
- 第六條 班級及認輔導師之職責如下：
- 一、充分瞭解班上學生之性向、興趣、特長、學習態度及家庭環境等，並妥善指導其思想行為、學業、身心健康及立身處事之道，促其正常發展，養成健全人格。
 - 二、班級每週排定兩節課的「導師制時間」(進修推廣部每週排定一節課)，處理班級學生事務、輔導班上學生解決困難、轉達學校行政措施、督促學生填寫校務行政系統-導師時間活動紀錄並審核，與學生直接溝通了解，以及其他有關團體生活之指導，不可挪做補課使用。
 - 三、適時對學生校外賃居分佈情形予以訪視，掌握學生安全訊息，建立學生賃居資訊。如發現學生有不良習性或其他特殊事項，應隨時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共同輔導改進。

四、如遇學生有特殊情形時，可商請院主任導師、系所主任導師、學生事務處軍訓組、生活輔導組、學生輔導中心及各處室協助處理；必要時得請學生事務或進修推廣部協助處理之。

五、出席週會、導師會議及有關研習，並執行與其權責相關之決議。

七、其他臨時相關事項。

第七條 導師遇有休假研究、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請假兩個月以上者，主任導師即應遴選其他教師接替。

第八條 為體恤教師擔任大學部導師之辛勞，每人每學期補助以五仟元為上限，作為導師與學生教學互動或輔導使用。請於事發1個月內，備妥相關文件辦理經費核銷。申請單據以當年度為主，未依規定期限內申請者，恕不受理申請。

第九條 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學系教學訓輔經費、捐贈經費、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及其他可支用經費支應。如經費開支影響系務運作時，得經系務會議修訂相關補助額度。

第十條 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國立嘉義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陳請院長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